

保安员国家职业资格培训系列教材·守护类

GAOJI BAOANYUAN ZHIYE ZIGE
PEIXUN JIAOCHENG

高级保安员职业资格 培训教程

陈建武 周海赞◎主编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保安员国家职业资格培训系列教材·守护类

高级保安员 职业资格培训教程

陈建武 周海贇 主编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 北 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高级保安员职业资格培训教程 / 陈建武, 周海赞主编.
—北京: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2010. 3
(保安员国家职业资格培训系列教材·守护类)
ISBN 978-7-81139-962-2

I. ①高… II. ①陈… ②周… III. ①保安—工作—
中国—技术培训—教材 IV. ①D631.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026292 号

保安员国家职业资格培训系列教材·守护类
高级保安员职业资格培训教程

GAOJI BAOANYUAN ZHIYE ZIGE PEIXUN JIAOCHENG

陈建武 周海赞 主 编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南里
邮政编码: 100038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兴华昌盛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0 年 4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0 年 4 月第 1 次
印 张: 8.75
开 本: 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字 数: 208 千字

书 号: ISBN 978-7-81139-962-2/D·785
定 价: 20.00 元

网 址: www.phcप्psu.com.cn www.poreclub.com.cn
电子邮箱: cpep@public.bta.net.cn zbs@cप्psu.edu.cn

营销中心电话 (批销): (010) 83903254
警官读者俱乐部电话 (邮购): (010) 83903253
读者服务部电话 (书店): (010) 83903257
教材分社电话: (010) 83903259
公安图书分社电话: (010) 83905672
法律图书分社电话: (010) 83905637
公安文艺分社电话: (010) 83903973
杂志分社电话: (010) 83903239
电子音像分社电话: (010) 83905727

本社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由本社负责退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保安员国家职业资格培训系列教材·守护类

编委会名单

主 任	施志强		
副 主 任	叶敏速	林水湖	
委 员	侯英林	许宗玉	林东坚
	王新雨	王振生	吴少伟
	张聪兴	林万寿	许建平
	陈家友	陈建武	
执行编委	陈建武		

保安员国家职业资格培训系列教材·守护类

高级保安员职业资格培训教程

主 编	陈建武	周海贇	
副主编	杜育群	谢华为	赵玉丽
	于远亮	王苏醒	匡爱明
编 者	陈建武	杜育群	谢华为
	胡 雪	吴晨燕	连惠群
	黄茂柱	胡玉娟	匡爱明
	周海贇	赵玉丽	吴云霞
	刘显峰	于远亮	王苏醒
	陈积敏	陈振亮	林万寿
	许建平	陈家友	
编 务	连成叶	朱敦军	李富声

前 言

本系列教材是严格按照保安员国家职业标准对保安员的技能要求、相关知识要求和鉴定考核细目进行编写的,适用于保安员职业技能培训和保安员国家职业资格鉴定考核的教学用书。

组织本系列教材的编写工作是福建省公安厅、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为深入贯彻落实《保安服务管理条例》(2009年9月28日国务院第82次常务会议通过,2009年10月13日国务院总理温家宝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第564号令公布,自2010年1月1日起施行)、《保安员国家职业标准(试行)》(2006年11月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公安部联合发布,自2007年1月1日起施行)、《保安服务操作规程与质量控制》(2006年1月5日公安部发布,自2006年6月1日起施行)以及《保安员培训教学大纲(试行)》(2007年1月公安部发布施行),加强对保安员的管理、教育和培训,提高保安员的职业道德水平、业务素质和责任意识,依法保障保安员在教育培训方面的合法权益,促进保安队伍正规化、职业化建设,规范和促进保安服务业的大发展,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为社会治安防范工作服务的重要举措。

本系列教材的编写和福建省保安员国家职业资格鉴定题库的开发项目,已列入福建省教育厅、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高校服务海峡西岸经济区重点建设项目》“平安海西建设研究”课题规划,旨在通过保安员管理、教育和培训以及鉴定考核课题研究,进一步推动福建省保安员职业技能鉴定工作,调动广大

保安员系统学习保安员职业的相关知识和技能，全面提升保安员队伍的整体素质，不断提高保安服务质量，为海峡西岸经济区保安服务业又好又快发展提供强大的智力支持和可靠的人力资源保障，努力为海峡西岸经济区平安建设，为海峡西岸经济区营造团结和谐的政治环境、安宁稳定的治安环境、公平竞争的经济环境、规范有序的法治环境、安居乐业的生活环境服务。

本系列教材的编写以党的十七大精神为指导，贯彻科学发展观，遵循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力求适应依法治国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新要求，适应国际经济全球化发展的新态势，准确把握保安服务业管理前沿，在吸纳国内外保安学科最新理论研究成果的基础上，树立精品意识与创新理念，致力于打造科学性、创新性、前瞻性、实用性、启发性并举的精品教材。本系列教材与其他专业教材相比，具有以下特点：第一，针对性强。鉴于《保安员国家职业标准（试行）》将保安员职业资格设五个等级，即初级保安员（国家职业资格五级）、中级保安员（国家职业资格四级）、高级保安员（国家职业资格三级）、保安师（国家职业资格二级）、高级保安师（国家职业资格一级），本系列教材相应地以《初级保安员职业资格培训教程》、《中级保安员职业资格培训教程》、《高级保安员职业资格培训教程》、《保安师职业资格培训教程》和《高级保安师职业资格培训教程》5本教材与之相匹配。考虑《保安员国家职业标准（试行）》对五个等级职业资格在职业道德、基础理论知识、专业基础知识和相关法律法规知识方面规定了共同的基本要求，本系列教材相应地以《保安工作概论》作为五个等级职业资格培训和鉴定考核通用的模块教学用书。第二，实用性强。《保安员国家职业标准（试行）》将初级保安员分为守护、巡逻和押运三个职业功能，中级和高级保安员分为守护、巡逻、押运和技术防范四个职业功能，保安师分为人力防范、技术防范和保安管理

三个职业功能，高级保安师分为咨询评估和培训指导两个职业功能。鉴于《保安员国家职业标准（试行）》对初级、中级和高级保安员职业资格鉴定考核方式是“根据岗位要求选择1个职业功能进行考核”，结合当前初级、中级和高级保安员中从事守护勤务的比例占绝大多数的实际情况，《初级保安员职业资格培训教程》、《中级保安员职业资格培训教程》和《高级保安员职业资格培训教程》均统一选择“守护”职业功能进行先行先试，在体例编排上以保安员国家职业标准的结构为主线，在内容选择上严格按照保安员国家职业标准对初级、中级和高级保安员守护岗位的技能要求、相关知识要求和鉴定考核细目进行编写，注重与国家职业资格考试要求的吻合和解读，力求教材内容的实用性。第三，规范性强。本系列教材依据《保安服务管理条例》对保安员的要求，在充分考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产业结构变化对保安职业影响的基础上，对保安职业的活动范围、工作内容、技能要求和知识水平进行了较为系统的阐述，既保证了教材体例的规范化，又体现了以保安职业活动为导向、以保安职业技能为核心的特点。第四，可操作性强。本系列教材充分体现《保安服务操作规程与质量控制》规定的保安服务具体的操作规程及服务质量应达到的基本要求，教材对门卫、守护、巡逻、押运、随身护卫、人群控制、技术防范、安全咨询等保安勤务的论述遵循了有关技术规程的要求，便于学员掌握全面、规范、实用的职业知识和技能。第五，适用性强。本系列教材是紧紧围绕保安员国家职业资格鉴定考核的需要出版的，因此从选题策划、内容确定到写作形式完全服务于保安员国家职业资格鉴定考核工作。本系列教材客观反映了现阶段保安职业的水平，遵循保安员的认知规律，力求做到循序渐进、由浅入深、深入浅出、简明易懂，各章都配备有习题供学员练习。此外，还在许多方面体现出根据科技发展进行调整的灵活

性和实用性，符合保安员培训、保安员国家职业资格鉴定和从事保安服务工作的需要。

本系列教材的编写得到福建省公安厅、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泉州市公安局和泉州市保安服务公司（现已组建成立“泉州市集英保安集团”）领导的高度重视，福建省公安厅副厅长方施志强亲自担任编委会主任，福建省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主任叶敏速、泉州市公安局副局长林水湖担任编委会副主任。经编委会研究决定，聘请福建省保安协会第三届理事会副秘书长、福建省保安学研究所所长、福建警察学院治安系副主任陈建武副教授主持本系列教材的编写和福建省保安员国家职业资格鉴定题库的开发工作，组织福建警察学院、南京森林公安高等专科学校和福建省保安学研究所二十多名专业教师和研究人員参加教材的编写和鉴定题库的开发工作。

在本系列教材大纲的讨论形成过程中，福建省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有关领导和专家陈燕、李红兵、林恺、郑依丰等同志提出了许多富有建设性的真知灼见，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博士生导师、福建警察学院院长熊一新教授和南京森林公安高等专科学校治安系主任张思玉教授予以了悉心指导。在系列教材的编写过程中，福建警察学院行政管理学学科带头人连成叶教授、治安管理学学科带头人朱敦军教授和中青年学科带头人李富声副教授担任编务，予以了大力支持和热情帮助。同时，我们还参阅和借鉴了许多相关教材和文献资料。在此，我们一并表示真诚的感谢。

保安员职业资格培训教材的编写是一项探索性工作，由于时间紧迫，编者水平和经验有限，不足之处在所难免，敬请各使用单位及个人对教材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以便教材修订时补充更正。

目 录

第一章 守护勤务管理	(1)
第一节 守护勤务管理概述	(1)
第二节 守护勤务管理制度	(10)
第三节 守护勤务管理要求	(14)
第四节 出入口守卫勤务检查指导	(16)
第五节 目标部位守护勤务检查指导	(25)
本章练习题	(29)
第二章 守护勤务方案	(36)
第一节 守护勤务方案概述	(36)
第二节 守护勤务方案制定的方法	(40)
第三节 守护勤务方案制定的要求	(42)
第四节 出入口守卫勤务方案的编制	(44)
第五节 目标部位守护方案的编制	(47)
本章练习题	(51)
第三章 守护勤务紧急预案	(57)
第一节 守护勤务紧急预案概述	(57)
第二节 守护勤务紧急预案制定的要求	(64)
第三节 守护勤务常见紧急情况的紧急预案	(69)

本章练习题	(73)
第四章 守护勤务安全服务合同	(79)
第一节 安全服务合同概述	(79)
第二节 守护勤务安全服务合同的内容	(83)
本章练习题	(92)
第五章 沟通交流与技巧	(98)
第一节 保安人员的口语表达	(98)
第二节 保安人员的书面表达	(108)
本章练习题	(117)
第六章 安全防范	(123)
第一节 安全防范概述	(123)
第二节 安全防范的措施	(126)
第三节 多发性案件的防范	(143)
本章练习题	(157)
第七章 安全咨询	(163)
第一节 安全咨询概述	(163)
第二节 安全咨询的方式	(168)
第三节 安全咨询的方法和技巧	(171)
第四节 安全咨询的注意事项	(174)
本章练习题	(176)
第八章 安全预案	(181)
第一节 安全预案概述	(181)
第二节 安全预案的编制	(184)
第三节 安全预案的组织实施	(193)
本章练习题	(196)

第九章 保安巡逻勤务	(202)
第一节 保安巡逻勤务概述	(202)
第二节 保安巡逻勤务工作操作规程和标准	(207)
第三节 保安巡逻勤务的实施方法	(216)
第四节 保安巡逻勤务的管理制度	(221)
本章练习题	(229)
第十章 押运勤务	(236)
第一节 押运勤务概述	(236)
第二节 押运勤务工作操作规程和标准	(241)
第三节 押运勤务管理制度	(243)
第四节 押运勤务的实施	(244)
本章练习题	(254)
参考文献	(260)
后 记	(263)

第一章 守护勤务管理

〔知识要点〕 本章要求学员掌握的知识要点包括守护勤务和守护勤务管理的概念，守护勤务组织，守护勤务管理的方法，守护勤务管理制度，守护勤务管理要求，出入口守卫勤务检查指导，目标部位守护勤务检查指导等。

〔技能要求〕 本章对学员的技能要求是能编制出入口守卫勤务方案和能指导本岗位初、中级保安员技能操作。

第一节 守护勤务管理概述

保安守护勤务，是指保安服务公司依据保安服务合同派出保安人员，以客户单位要求的特定目标、内容和区域范围为对象，以保障人身、财物或其他项目安全为目标，采取各种有效措施，所进行的专业看护、守卫活动。它是保安服务的一种主要形式，其主要任务是防范和遏制违法犯罪分子的各种破坏活动，预防治安灾害事故的发生，确保守护对象的安全。

本节主要介绍守护勤务的含义、分类和特点；守护勤务组织；守护勤务管理的原则。

一、守护勤务的含义、分类和特点

(一) 守护勤务和守护勤务管理的含义

1. 管理的含义

“管理”，在现代社会中使用范围很广。关于管理的含义，众多学派的学者有不同的看法，他们从各自理论研究的需要出发，从分析问题的不同角度给“管理”下定义。法国科学管理专家法约尔从管理基本职能的角度出发，认为：“管理，就是实行计划、组织、指挥、协调与控制。”决策理论学派的创始人美国学者西蒙认为：“管理就是决策。”我国的管理学科是在改革开放以来才逐渐发展起来的，是一门比较新的学科，管理理论的研究相对西方比较滞后，管理学的基本理论也主要来源于西方思想的引进。从国内的学术专著来看，管理的定义是：“管理，就是特定组织内的管理主体通过管理职能的发挥，有效地统筹管理资源，实现组织既定目标的动态过程。”

2. 守护勤务的含义

守护者，看守保护也。守护，是指借助一定的力量，依法对特定目标实行的看护和守卫活动。保安守护勤务，是指保安服务公司依据保安服务合同派出保安人员长驻客户单位对特定目标、内容和区域范围采取各种有效措施进行的专业看护、守卫活动。它是保安服务工作中的一项经常性的业务，保安人员对特定目标的守护，能充分体现这支保安队伍的整体素质和业务水平。保安守护业务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确保守护对象的安全方面，具有重要意义。

保安守护勤务是以保证守护对象安全为目的的一项保安服务业务。保安守护勤务目的明确，就是确保特定守护对象的安全，也可以说，它是以守护对象安全为核心的保安服务业务。

3. 守护勤务管理的含义

根据管理的定义，我们可以给守护勤务管理作如下定义：保安服务公司的管理者，通过计划、决策、组织、指挥、协调与控制等职能，科学地组织人、财、物、信息等资源，以实现保安守护目标的一系列活动。关于这个定义，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来理解：

(1) 守护勤务管理的主体是执行守护勤务管理的保安公司的管理者。这是保安守护管理中起主导作用的力量，是保安守护管理系统的核心要素。没有主体，整个保安守护管理活动便无从谈起。管理者对管理好保安守护勤务具有重大责任。

(2) 保安守护勤务管理的职能主要有计划、决策、组织、指挥、协调与控制。

(3) 保安守护勤务管理的客体是保安守护管理主体所指向的对象，一般是指人、财、物、信息、时间、空间和事件等。

(4) 保安守护勤务管理的总体目标是最大限度地调动广大保安守护人员的积极性，增强保安守护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出色地完成客户单位的保安守护服务任务，以提高公司保安力量的安全防范能力，同时增强保安服务公司的经济效益。

(二) 守护勤务的职责

保安守护勤务的主要职责是为了确保守护对象目标的安全，维护客户单位内部的正常秩序，履行保安守护合同，而采取的各种有效安全措施。其具体职责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保护特定客户的人身安全

随着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发展，在我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一批企业家、个体专业户通过自己的诚实劳动和合法经营，先富了起来。但同时，他们也往往成为违法犯罪行为人注意的目标和侵害的对象，他们的人身和财产安全随时都有受到不法侵害的危险，如爆炸、绑架、暗杀等。鉴于

目前我国公安机关警力不足、任务繁重，除列为警卫对象的人员之外，尚不能对其他的个人提供专门的人身安全保护，难以适应社会上不同层次的安全需要。保安业的兴起，则弥补了这一空白。保安服务中提供的人身安全保护有两种形式：一是场所守护，即通过对守护对象的住宅、办公场所的守护来保护人身安全。这一形式保护的对象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若干人。二是随身护卫，即通过对保护对象在外出活动时的跟随护卫，保护其人身安全。这一形式的保护对象往往指特定的某一个人。

保安服务公司在提供保护人身安全服务时，应注意以下三个问题：

(1) 我国不提倡私人雇用“保镖”，但又不是绝对不承担保护私人人身安全的义务。

(2) 向私人提供“保镖”类的保安守护是有条件限制的，即只限于真正的企业家、依法经营的个体工商户、外商开设的独资企业、中外合资或合作企业的负责人或经营者，这些责任人或经营者一方面拥有资产较多，另一方面其进行的经营和改革可能触犯一部分人的利益而遭受报复。

(3) 向私人提供“保镖”服务，其保护行为必须符合国家法律规定，不得超越普通公民的个人职权。

2. 保护特定客户的财产安全

根据保安守护的合同，保护雇请方特定的财产安全，是守护保安服务的一项重要任务。为了有效地保护客户的财产安全，其工作重点是做好防火、防盗、防破坏等安全防范工作。

(1) 防火。火灾有很大的破坏性，它可以在顷刻间夺走人的生命，也可以使辛勤劳动的成果毁于一旦。随着社会的发展，火、电的使用量越来越大，这可能会带来更多的火险因素。在这种情况下，一旦疏于管理，发生火灾，就会带来不可估量的损失。由此可见，要有效地保护客户的财产安全，就必须采取

相应的措施，做好火灾的预防工作。要经常检查用火、用电的情况，对违章用火、用电，电线乱搭乱接，乱堆乱放易燃易爆物品等情况要坚决杜绝。应保持灭火设备的完好、有效。一旦发生火灾，应立即组织周围人员进行扑救，并及时报警和报告客户单位的保卫部门。

(2) 防盗。盗窃，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秘密窃取公私财物的行为。盗窃案件在整个刑事、治安案件中占的比重很大。从近几年发生的情况来看，一些盗窃分子之所以屡屡得手，主要是钻了一些单位安全防范制度不健全、各项安全措施不落实、领导和职工思想麻痹、工作责任心不强、疏于管理、各方面漏洞较多的空子。因此，提供保安守护，必须采取各种有效的防盗措施，健全制度，堵塞漏洞，做好防盗工作，确保客户的财产安全。有条件的客户单位可安装电子报警器，一旦发生案件，以便迅速报警。

(3) 防破坏。防破坏，重点是防各种敌对势力和敌对分子的故意破坏。保安服务公司在提供保安服务的客户单位中，有些是国家或地区重点单位或要害部门。从国内外人员进行破坏活动的规律来看，他们总是选择那些物资集中、影响大、地位重要的单位或部门进行破坏，妄图给我们的经济建设、文化建设和国防建设造成重大的打击。因此，为了有效地预防敌对势力和敌对分子的破坏活动，执行守护任务的保安人员，必须时刻保持高度的警惕。一方面，加强戒备，采取各种有效的安全防范措施，使他们没有可乘之机；另一方面，积极主动地与公安机关配合，及时发现、遏制敌对分子的各种破坏活动。同时，还要做好对自然灾害、治安事故的预防工作，要调查研究，收集信息，制定有效的防范措施，一旦在护卫的范围内发生爆炸、纵火、行凶、抢劫、盗窃、哄抢等案件，要及时报警，并做好现场保护，发现现行作案的犯罪嫌疑人尚未逃离现场，应立即